

关于举办 2019 年“沪江医教杯” 上海市高校教师心理知识大赛的通知

各高校学生工作部并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：

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《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》（教党〔2018〕41号）和《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》（教党〔2017〕62号）中对心理育人工作的要求，进一步营造心理育人氛围，使更多高校教师掌握心理健康知识，形成正确的心理健康观念，了解心理调节方法，提高教师心理健康素养和学生心理疏导能力，同时推进医教结合及社会协同，现举办 2019 年“沪江医教杯”上海高校教师心理知识大赛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赛对象

上海市各高等院校教师、上海市相关医疗单位。

二、比赛形式

知识竞答。本次大赛将提供心理知识题库供参赛者学习参考，题型包括单选题、多选题、填空题、判断题、简答题、论述题、主题演讲等。竞答形式包括必答、抢答、风险答题及 3 分钟主题演讲。

四、赛制安排

1. 组队：每两人一组，自由组队。

2. 初赛：各单位自行组织初赛。

3. 决赛选拔赛：通过初赛选拔，各单位推选一组教师报名参加决赛，并于 5 月 5 日 17:00 前扫描以下二维码，填写报名信息。



如果报名参加决赛的组队过多，决赛前将采取网上答题的形式（20道客观题，全部出自题库），根据网上答题的正确率和答题时长选拔12组选手参加决赛。

4. 决赛：决赛题目80%来自题库，形式包括必答、抢答、风险答题及3分钟主题演讲。决赛时间拟定为5月15日下午；决赛地点为上海理工大学复兴路校区（徐汇区复兴中路1195号），具体内容另行通知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大赛设置一等奖1组、二等奖2组、三等奖3组、优秀奖若干组、最佳人气奖1组，获奖教师将颁发证书，并给予奖励。根据各高校组织初赛和决赛入围情况，另评选优秀组织奖若干（具体评奖细则详见附件1）。

联系人：陈峰老师，电话 021-55273195

主办：上海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发展中心

承办：上海理工大学（代章）

协办：上海市杨浦区精神卫生中心

2019年4月12日

附件 1:

“沪江医教杯”上海市高校教师心理知识大赛优秀组织奖评选条件

- 1、 积极动员本校教师参加初赛，参赛组队至少达到 5 组以上。
- 2、 认真组织校内初赛选拔，并提供举办初赛的相关证明材料（通知、照片、新闻等）。
- 3、 本单位报名参加决赛的组队通过选拔入围决赛。
- 4、 有意申报优秀组织奖的单位请于 5 月 10 日 17: 00 前，将相关证明材料以文件压缩包的形式发送邮件到 xlzx05@usst.edu.cn 邮箱，邮件名称统一为“优秀组织奖申报+单位名称”。